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T GROUP LIMITED**

**北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1)

## 自願性公告 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

本公告乃由北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自願刊發。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現正重新考慮建議分拆（「**建議分拆**」）其製漆業務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作獨立上市（「**建議上市**」）之可能性。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本公司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5 項應用指引向聯交所呈交一份有關建議分拆之全新建議書。於本公告日期，聯交所正在考慮有關建議書。此外，本公司已委任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為建議上市之唯一保薦人。

若建議分拆得以進行，建議分拆可能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公佈的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本公司會遵守相關上市規則之規定，並將於適當時候或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就建議分拆作進一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建議分拆執行與否取決於（其中包括）聯交所之批准。因此，概不保證建議分拆會否進行或於何時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林定波**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林定波先生、徐浩銓先生及莊志坤先生（均為執行董事）；陳樺碩先生及張玉林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及鍾逸傑爵士、黃德銳先生、周志文博士及張曉京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